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局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月3日发出，并于2020年1月15日以通讯会议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局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局主席签署应收账款转让融资相关协议的议案》

为了盘活下属子公司的应收账款，进一步改善现金流情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以下属子公司对医疗机构的应收账款为基础，开展资产证券化、保理等应收账款转让融资工作。

本次拟开展转让融资的应收账款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对医疗机构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国内二级以上公立医院。该部分应收账款客户资信较好，回款有保障。

为提高应收账款转让融资效率，公司董事局授权公司董事局主席，在使用（转让）应收账款转让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0%的范围内，确定以下内容并签署相关协议文件：

- 1、根据实际工作需要遴选确认资产受让方及其他相关交易对手方；
- 2、根据实际情况和市场水平确定应收账款转让折价率（转让费用）及确定转让协议具体内容并签署相关协议；

3、根据市场情况决定应收账款转让的具体方式，及是否进行增信及具体的增信方式(包括对公司或资产受让方以应收账款开展的资产证券化业务提供差额支付承诺在内的各类形式的增信措施)，并确定增信文件的具体内容；

4、办理与本次授权范围内应收账款转让及提供增信相关的其他事项。

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如交易情形需公司董事局或股东大会另行审批，公司需按规定另行履行审批程序。

本授权有效期一年。自董事局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局印章的董事局决议；
- 2、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六日